

臺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1號8F
承辦人：林宸亘
電話：1999#6365
電子信箱：edu_hse.25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文山區萬芳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7年3月1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教中字第107109367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「107學年度外縣市入學臺南市國中新生名冊」、「臺南市107學年度國中小學校入學類型及地區屬性一覽表」各1份(10936700A00_ATTCH1.ods、10936700A00_ATTCH2.xls、10936700A00_ATTCH3.xlsx)

主旨：本市107學年度國小應屆畢業生設籍臺南市並欲就讀該市國民中學一案，請各校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臺南市政府107年2月23日南市教課(二)字第1070237686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如設籍臺南市之應屆畢業生有意就讀該市公立國中者，請原就讀學校於107年3月9日(星期五)前，依新生名冊格式造冊(如附件)送達該學區國中，俾利進行審查作業以寄發入學通知單。
- 三、臺南市國中107學年度新生報到日期為107年3月31日及4月1日兩天；外縣市國小畢業生入學臺南市國中造冊完成日為107年3月23日。新生報到時請攜帶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各1份。
- 四、臺南市國中入學類型區分如下列三種：
(一)一般入學類型學校：須設籍於該校基本學區或共同學區

萬芳國小 1070302



VCAA10730138700

內始得報到入學。

(二)自由入學類型學校：只要設籍於臺南市，可不遷戶籍跨區跨校選擇報到入學。

(三)總量管制類型學校：107學年度總量管制學校計有金城國中、建興國中、沙崙國中、昭明國中等4校，須依各校管制入學順位依序錄取，額滿為止。除戶口名簿正本及影本各1份外，並攜帶下列文件之一送審登記排定順位：

- 1、自有房屋所有權狀。
- 2、法院公證之房屋租賃契約證明。
- 3、公家宿舍配住證明。

五、檢附「107學年度外縣市入學臺南市國中新生名冊」、「臺南市107學年度國中小學校入學類型及地區屬性一覽表」各1份供參。有關臺南市公立國民中小學學區劃分表及入學類型等資料，請至臺南市教育局網站(<http://boe.tn.edu.tw/boe/wSite/mp?mp=20>)→文件下載→課程發展科→「107學年度學區資料」項下查詢。

六、本案如有相關疑義，請逕洽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承辦人蔡佩婷，聯絡電話：06-2991111，分機8653。

正本：臺北市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立國民小學（含附設國立小學）

副本：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